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头肉牛
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7
3.2.4 其他.....	7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诚信承诺.....	8

1 概述

我单位委托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头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主要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告等形式，调查对象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通过公示及调查工作的开展，本项目已广泛被项目影响区的公众所了解。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采取网络公示的方式。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公示信息链接为：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329793/index.htm>

1。公示截图见图1。



当前位置: 信息公开 > 公示公告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4000头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19年11月14日 信息来源: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责任编辑: 陈伍欣 阅读: 39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19年11月8日,我单位委托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4000头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要求,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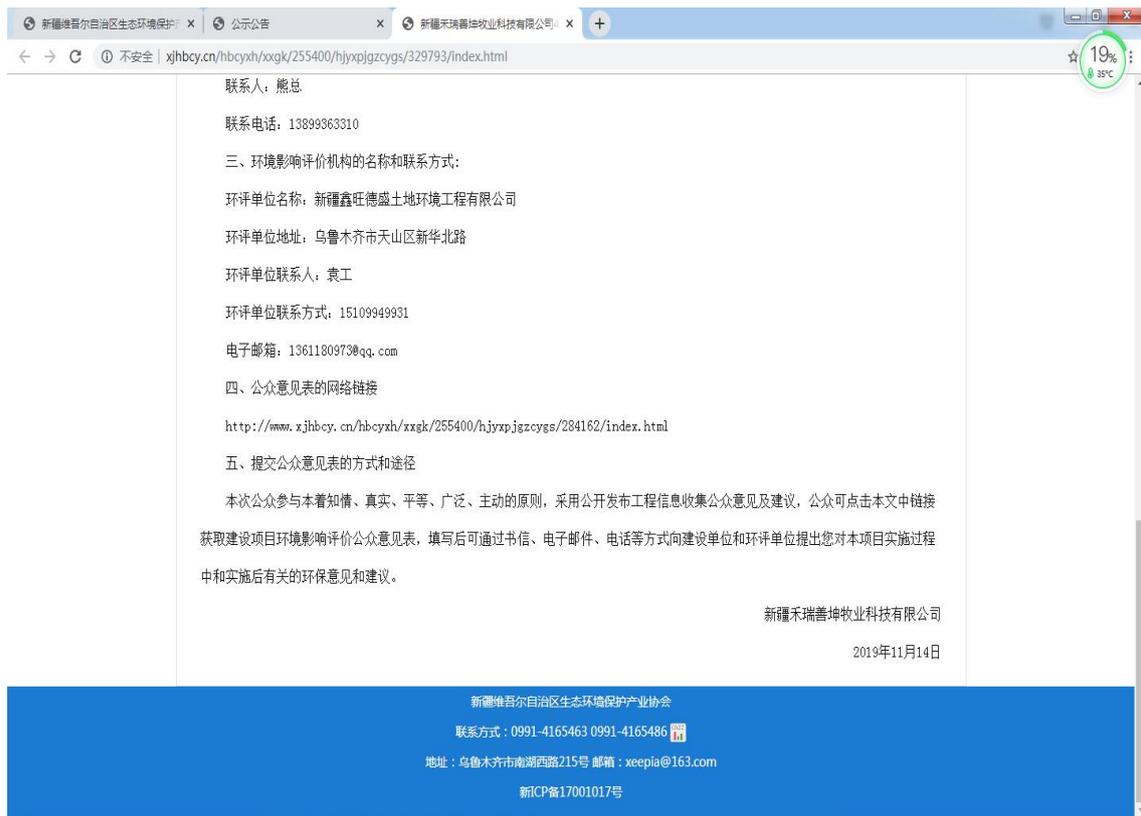


图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采取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哈密日报公示和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公示信息的主要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

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示信息链接为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331070/index.htm> 1。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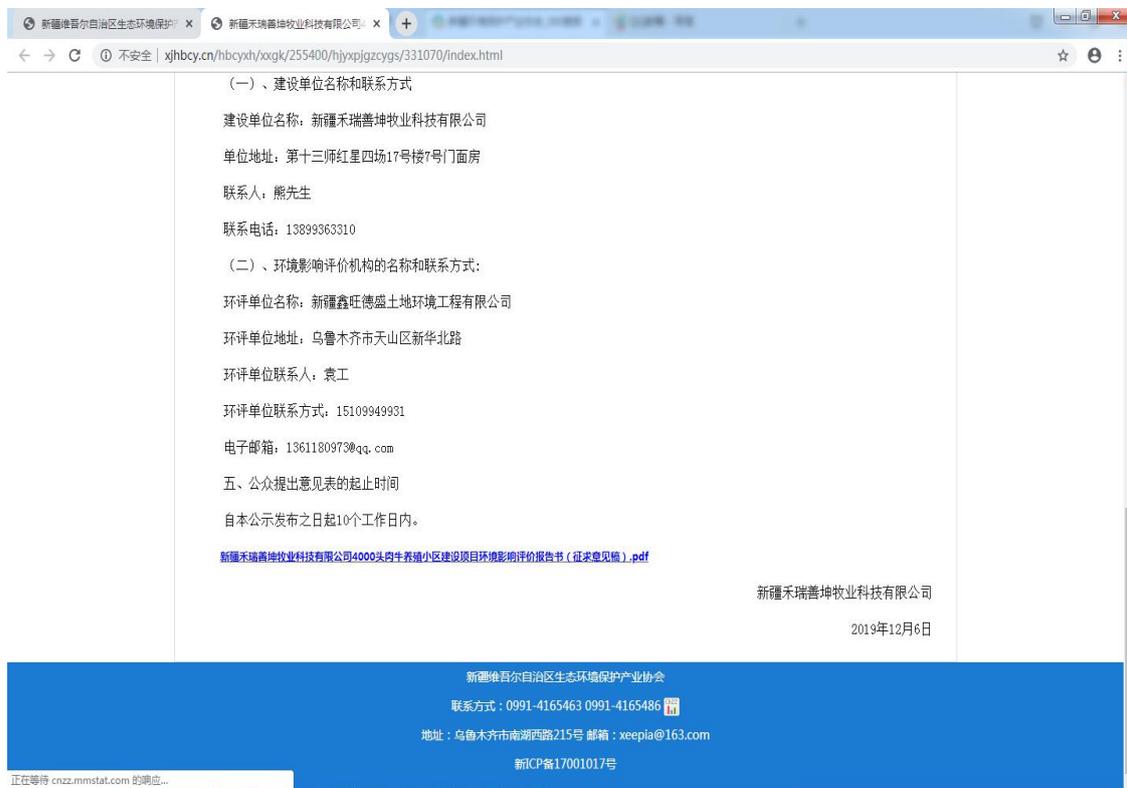


图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2日和12月14日两次在所在地的哈密日报对项目的环评评价信息进行了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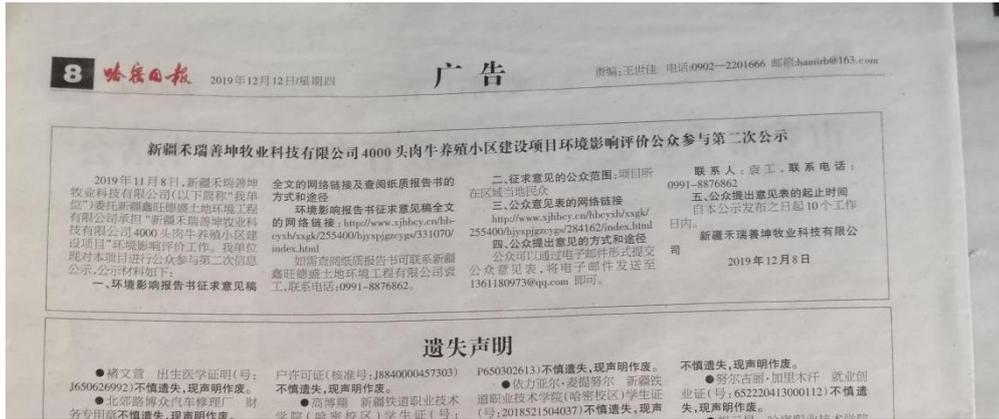


图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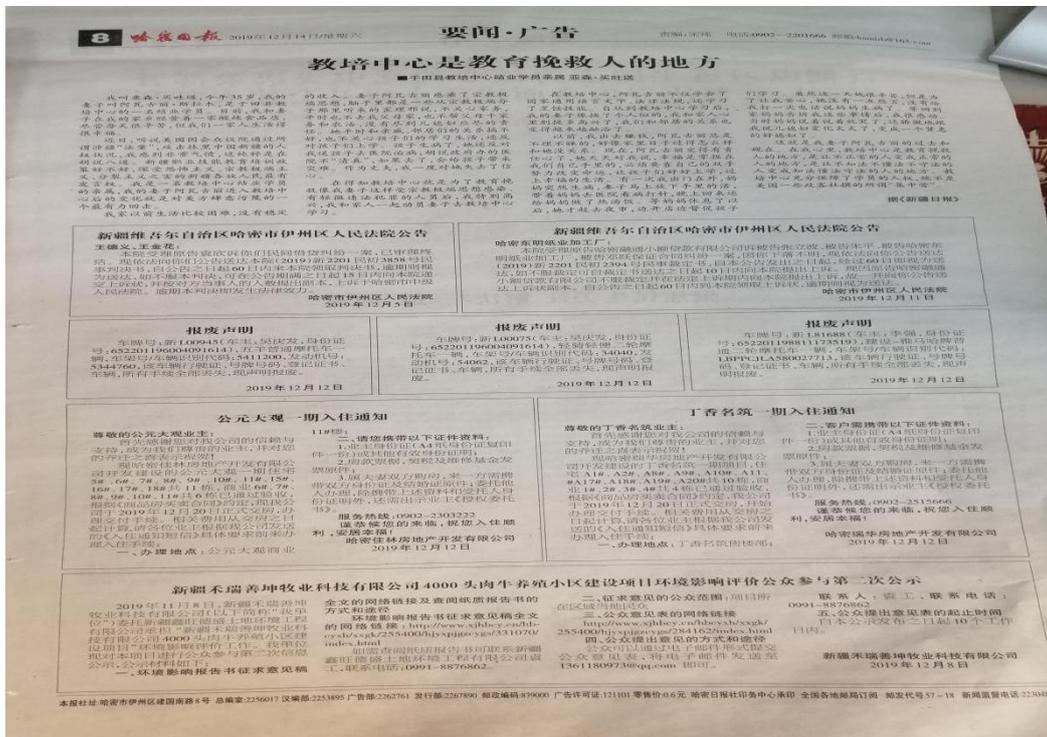


图4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在红星四场农和社区宣传栏依法进行张贴公告，持续公开期限大于10个工作日。

张贴的区域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照片见图5。



图5 张贴照片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公示网站提供电子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截至目前阅读次数为2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6 诚信承诺

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诚信承诺见附件。

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4000头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4000头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新疆禾瑞善坤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